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keso, Inc.

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6)

自願公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司由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

於2022年12月1日，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8月29日批准及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合共2,481,2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歸屬予相關承授人（「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獎勵所涉及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由Aqua Hyperion Limited就本公司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設立的信託（「ESOP信託」）持有。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總裁兼首席執行官夏瑜博士（「夏博士」）擔任ESOP信託的委託人及執行人，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Aqua Hyperion Limited所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Aqua Hyperion Limited所持有股份數目減少至25,979,879股。

於本公告日期，夏博士於合共243,592,503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8.96%）中擁有權益，其中(a)80,771,042股股份乃透過其全資控股公司及家族信託持有，(b)25,979,879股股份由ESOP信託持有，並因其擔任ESOP信託的委託人及執

行人而被視為所擁有的權益，以及(c)夏博士受李百勇博士、王忠民博士、張鵬博士及彼等控制的法團委託可予行使的136,841,582股股份投票權。

承董事會命
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夏瑜博士

香港，2022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夏瑜博士、執行董事李百勇博士、王忠民博士及夏羽先生(博士)、非執行董事周伊博士及謝榕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曾駿文博士、徐岩博士及TAN Bo先生。